

广州莱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广州莱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审计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4,562,306.85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10,000,000.00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》的议案，并提请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的原因

1、近几年来，受疫情及大环境不利影响，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量骤减，致使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，连年亏损。

2、受原材料价格上涨、用工难用工贵、物流成本高等因素制约，企业经营困难加剧，成本压力加大。但公司业务持续发展，各项基本开支无法缩减，导致形成累计亏损。

综上因素叠加影响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（一）整合现有业务资源，优化经营策略，开拓新客户新市场，增加营业收入。

（二）强化生产制造环节成本管控、协同现场项目管理，控制好各项成本费用的支出。

（三）加快新产品的研发创新，优化产品结构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，努力达到扭亏为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莱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莱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